

经济建设财政 财务政策业务指南

主 编 陈金城

副主编 李 博

河北人民出版社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政策 业务指南

主 编 陈金城
副主编 李 博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管理政策指南 / 陈金城主编.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5.1
ISBN 7-202-03314-3

I. 经... II. 陈... III. 财政政策—中国—问答
IV. F812.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5387 号

书 名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管理政策业务指南
主 编	陈金城
副 主 编	李 博

责任编辑	周建图 李 莉
美术编辑	李 欣
责任校对	李 耘

出版发行	河北人民出版社(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河北省财政厅票证文印中心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4
字 数	341,000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书 号	ISBN 7-202-03314-3/F·361
定 价	19.5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为提升全省财政系统从事经济建设财务管理工作的同志和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财会干部的政策业务素质,规范财务管理的程序办法,加快依法行政和依法理财的进程,我们组织全处同志编写了《经济建设财政财务政策业务指南》。

中央领导多次强调建立学习型社会,广大从事财政财务管理的干部也有追求知识、与时俱进、提高水准、完善自我的渴望,加之财政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管理部门,公务员需要具备广博的知识,谙熟的业务技能,准确地掌握政策,以期提高行政能力,圆满完成国家赋予的职责任务。要达到这一目的,就要锲而不舍地学习。学习的途径和方式多种多样,但限于大家肩负着繁重的日常工作业务,拿出更多的时间集中培训显然不现实,有了这本书置于案头,随时查阅检索,方便灵活。

本书的特点:一是实用性。书稿以问答的形式,从浩如烟海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中,有针对性地提炼出日常使用频率高的规章制度之精髓,出之有据,言之有物,文笔洗练,没有铺陈冗长的赘笔。二是工具性。这是一本从事经济建设财政财务管理同志的案头工具书,在处理业务时遇到不清楚、持不准的政策时一查便知,简洁明快,省时省力,答疑解惑,有兴趣的同志也可通读全书,扩大知识领域。三是全面性。本书涵盖了经济建设处职能范围内的所有现行的政策业务知识,诸如基本建设、投资改革、国债资金、国土资源、粮食流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交通建设、信息产业等方面,可以较好地满足从事上述领域工作的需要。四是知识性。本书固然

以财政财务管理为重点,但又不囿于此,为扩大视野,更好地服务于经济建设,对相关的经济领域和事业发展密切联系的专业基本知识也作了适当收纳,同时筛选收入了部分重要而常用的法律法规全文。

本书由陈金城副厅长主持编写;李博处长、王永义同志总审定稿;解建国、闫振武、杨绍军、白鹤天、邢秋洁、张丽莉、牛显杰、李宗许同志参与编写。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纰漏和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写 者

2004 年 1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篇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管理知识问答

第一章 综合财政财务管理	(3)
一、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资金管理	(3)
二、公共财政与事业单位财务管理	(10)
三、财政体制	(16)
四、财政预算编制	(25)
五、国库管理	(38)
第二章 基本建设投资财政财务管理	(41)
一、投资项目管理	(41)
二、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	(66)
三、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管理	(78)
四、深化投资体制改革	(81)
五、财政投资评审管理	(93)
六、企业挖潜改造资金财政财务管理	(97)
第三章 国债专项资金财政财务管理	(107)
第四章 粮食流通财政财务管理	(117)
一、粮食流通和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117)
二、省级储备粮财务管理	(119)
三、退耕还林补助粮管理	(124)
四、粮食风险基金管理	(130)
五、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管理	(132)

六、粮食财务挂账管理	(134)
七、粮食财务管理	(136)
八、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改革	(140)
第五章 交通建设与收费财政财务管理.....	(144)
第六章 国土资源开发财政财务管理.....	(163)
一、土地资源开发财务管理	(163)
二、矿产资源开发财务管理	(185)
三、海洋资源开发财务管理	(204)
四、测绘事业财务管理	(212)
第七章 环境保护财政财务管理.....	(215)
第八章 城市维护建设财政财务管理.....	(230)
第九章 信息产业财政财务管理.....	(243)

第二篇

法律法规和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19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4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200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26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00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2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99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9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9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198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322)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国发[2004]28 号	(33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1989 年 12 月 26 日发布并施行	(341)
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	
200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349)
河北省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	
200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35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修正)	
2004 年 8 月 28 日第二次修正	(361)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377)
河北省交通行政事业性收费资金(基金)使用管理办法	
2000 年 12 月 4 日起施行	(389)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	
2004 年 7 月 16 日 国发[2004]20 号	(393)
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	
2002 年 9 月 27 日 财建[2002]394 号	(401)
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规定	
2001 年 10 月 12 日 财建[2001]591 号	(411)
国债转贷地方政府管理办法	
财预[1998]267 号	(416)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2004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	(420)
河北省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管理办法	
2003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430)

●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政策业务指南

第一篇

经济建设财政财务管理知识问答

第一章 综合财政财务管理

一、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资金管理

1. 什么是科学发展观？

科学发展观是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推进各项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2. 我省经济发展的主体战略是什么？

适应形势的新变化，河北省确定深入实施科教兴冀、两环开放带动、城镇化、可持续发展和“一线两厢”的五大主体发展战略。

科教兴冀战略。充分发挥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的重要作用和教育在现代化建设中的先导性、全局性作用，围绕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培育构筑科技和人才高地，实现跨越式发展。

两环开放带动战略。发挥环京津和环渤海的区位优势，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

城镇化战略。把城镇化摆上活跃经济全局的战略位置，以城镇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城镇化，坚持产业兴市，促进产业和人口的集聚。

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计划生育、保护环境和保护资源的基本国策。提高资源利用率，发展循环经济，加强生态建设，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一线两厢”战略。强化以石家庄、保定、廊坊、唐山、秦皇岛为

支点的“中间一线”，发展提高南部邯郸、邢台、衡水、沧州和北部张家口、承德“南北两厢”，完善以“中间一线”辐射带动“南北两厢”协调发展的城镇空间结构。

3. 省级财政性资金包括哪些？

省级财政性资金包括：

(1)财政预算内资金。是指一般预算内安排的各类经济社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包括基本建设投资、企业技术改造、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中小企业创新、自然科学基金、产业研究与开发、信息技术研究与开发、生态环境资源保护与治理、农村基础设施、农业产业化发展、科技教育卫生等资金；

(2)政府性基金。是指政府为提供特定公共产品和服务而收取的有特定用途的资金，主要包括水利基金、交通建设基金、重点建设项目资本金和土地整理开发资金及其他政府性基金；

(3)财政预算外资金。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用于发展性项目的预算外资金，主要包括道路通行费、高等院校收费及其他各项预算外资金；

(4)财政转贷和担保的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和国家政策银行的社会发展贷款；

(5)其他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发展性资金。

4. 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原则是什么？

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原则：

(1)公共财政的原则。在明确划分政府支出责任，坚持效益优先的前提下，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关系国家安全和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经济和社会领域；

(2)国民待遇和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对各种经济成分平等相待，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扩大调控功能，促其尽快实现由过去的直接、微观支持向间接支持和宏观调节方向转变；

(3)集中财力办大事和重点扶持的原则。优化投资结构，推动

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向重点领域、重点地区、重点项目倾斜;

(4)统筹发展的原则。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城乡、区域、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

5. 财政资金如何突出对社会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支持?

(1)基本建设类资金:主要支持农业基础设施、城镇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公检法安全设施、省级社会公益性项目等非经营性公共设施建设;

(2)经济建设类资金,主要支持:

①高新技术产业和科技研发资金,用于产业技术与开发以及重大高新技术产业化工程、技术创新项目、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②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用于提升钢铁、医药、石油化工、装备制造、建材建筑、食品、纺织服装、信息技术、现代物流、旅游等十大主导产业;

③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用于中小企业创业辅导与服务体系建设 and 信用担保体系建设;

④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资金,用于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城市污水垃圾处理、地质勘查、矿产资源保护、防沙治沙工程、土地整理与开发等;

⑤农业产业化与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用于农业龙头企业、林业产业化、设施渔业及农业综合开发等;

⑥农业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用于农业技术推广 and 农产品质量检测体系建设,动物疫情防治 and 植物病虫害防治等;

⑦扶贫开发资金,用于贫困地区的交通、水利、城建、生态等项目建设;

⑧其他专项资金。

(3)社会事业发展类资金:主要用于高等学校建设、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职业教育、重点实验室建设、科研开发、基础测绘、社

会保障体系、公共卫生体系、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等。

6. 财政要逐步退出哪些竞争性、经营性领域？

主要包括：

- (1)个人和企业以盈利为主要目的的生产、经营项目；
- (2)高速公路、收费道桥及其配套设施等项目；
- (3)电力、城市供水、有线电视、城市燃气等项目；
- (4)盈利性医院、社会办学和社会文化实体等项目；
- (5)其他一般竞争性项目。

7. 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方式有哪些？

(1)对属于非营利性的社会公益性项目建设,财政主要采取直接投资的支持方式。主要包括：

- ①省级直接管理和建设的社会公益性项目；
- ②与国家投入配套的基础设施项目；
- ③省市合办及效益外溢的基础设施项目；
- ④公检法司安全部门的庭所狱政设施项目；
- ⑤其他非营利性的社会公共服务项目。

(2)对属于政府引导或上下级政府之间协议合办的社会事业和政府引导的经济发展项目,财政采取补助资金的支持方式。主要包括：

- ①属于省级财政支出责任范围内的社会事业项目；
- ②与国家投入配套的社会事业项目；
- ③政府引导发展性的项目；
- ④政府扶贫开发性质的项目；
- ⑤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项目。

(3)对列入省重点扶持的支柱产业和经营性项目,财政一般采取贷款贴息的支持方式。主要包括：

- 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省重点扶持的项目；
- ②我省钢铁、医药、石油化工、装备制造、建材建筑、食品、纺织

服装、信息技术、现代物流、旅游等十大主导产业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③城市经营和城市发展项目；

④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项目。

(4)对属于政府以控股或参股等形式投入到经营性项目的资金,财政采取注入国有资本金的方式。主要包括:

①关系国计民生或地方经济长远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如高速公路、港口、铁路建设等项目;

②省政府以控股或参股形式支持的支柱产业和先导产业项目;

③对省级投融资机构注入国有资本金;

④经省政府批准向境外投资项目注入的国有资本金;

⑤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重点建设项目的国有资本金投入。

(5)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的地方政府担保项目,财政采取担保或再担保的支持方式。主要包括:

①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一、二类项目的贷款等政府外债项目的担保;

②对国家开发银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项目的政府贷款担保;

③对国债转贷资金承诺归还的担保;

④通过省中小企业担保中心对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的担保及再担保;

⑤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的担保事项。

8. 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资金的管理程序是什么?

(1)专项资金支出在编制年度预算前,各业务主管部门首先会同财政部门制定各类资金的申报指南,按照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中长期发展规划及省委、省政府工作重点,确定预算年度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持重点、支持方式等;

(2)财政部门根据部门情况,拟定预算编制纲要,提出各类专项资金预切块意见、预算编制政策和指导意见,报省政府同意后下发部门执行;

(3)省级业务主管部门要建立专项项目库,按照预算编制纲要,从专项项目库中筛选专项资金的支持项目,经专家论证后,会同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建议,编制项目预算;

(4)财政部门会同业务主管部门对各类资金的使用范围、投资方向、支持重点、补助标准等进行审核,经财政综合平衡后列入年度计划。

(5)财政部门对各类资金进行审核汇总,报省政府审定后,按法定程序报批。

9. 如何整合资金办大事?

(1)同类资金部门内部整合。由业务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资金的主要投向、领域与急需解决的突出问题等,将部门的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列入年度预算,并列出预算年度所要达到的经济或社会绩效目标。

(2)同类资金跨部门整合。由各业务主管部门与省财政厅根据省委、省政府提出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重点工作,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明确支持方向、支持领域和支持项目,根据项目所需资金额度确定拟整合资金数量,达成一致意见后联合报省政府审定。

10. 如何使用安排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资本金?

对于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资本金的安排,由省发改委会同省财政厅提出初步意见后,报省政府批准执行。

11. 财政各类支持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资金在管理上有什么要求?

财政部门在批复部门功能预算时,要明确具体的支持方式、资金的性质、数额和归口管理。凡属采取财政直接投资、补助和贴息

方式支持的项目,按照政府无偿投资进行管理;凡属采取注入资本金方式支持的项目,按照政府资本投入实行股权管理,并明确股权管理的投资机构;凡属采取财政担保或反担保项目,按照政府担保有关法律法规实行担保管理。

12. 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资金在拨付上有什么要求?

(1)财政直接投资的非营利性社会公益项目一般采取财政直接支付拨款方式。属于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应当实行政府采购,其资金按《河北省政府采购资金直接支付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由财政部门直接支付给建设单位或供应商。政府采购之外的项目,隶属于省直部门并符合拨款条件的,其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支付给建设单位或供应商;隶属于省辖市的,其资金由省财政厅下达预算指标、由所在市财政部门直接支付给建设单位或供应商;实行县级财政报账制的资金,按照报账制有关要求办理。

(2)财政补助资金,一般采取集中支付拨款方式。隶属于省直部门并符合拨款条件的,由省财政厅直接支付给建设单位或供应商;属于省政府全部出资而委托市政府办的社会事业,省财政厅将预算下达到市、由市实行集中支付;属于省市政府共同出资合办的社会事业项目,省财政厅凭有关市出具的筹足资金的文件将预算下达到市或实行集中支付;属于国家政策性和引导性较强的资金,如扶贫、农业产业化、高新技术产业化等,省财政厅按合同或有关协议,待有关资金到位后将预算下达到市或实行集中支付;属于实行县级财政报账制的资金,按照报账制有关要求办理。

(3)财政贴息资金,财政部门根据有关规定,以及企业实际贷款凭证和银行结息单,将贴息资金直接拨给相关单位或银行,被贴息单位按有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4)属于政府以控投或参股等形式投入到经营性项目的资本金,由省财政厅按照省级投融资机构的职责分工直接拨付给有关